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编号:JSZC-320509-SZWK-C2026-0195

2Bch2XSB2o7b082

甲方：江苏盛泽医院

联系人：李腾云

电话：0512-63097078

乙方：江苏贝臻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钱晓君

电话：15962208312

根据采购编号 JSZC-320509-SZWK-C2026-0195 号采购文件及乙方成交的响应文件和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就此次成交的放射影像设备保修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完成甲方的放射影像设备保修服务，详见《标的物清单》。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①采购文件；

②乙方成交的响应文件；

③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④成交通知书。

二、服务地点：江苏盛泽医院

三、项目名称、数量：放射影像设备保修服务一年

四、维保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服务期限	服务内容
1	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	GE CT OPTIMA 660	1台	一年	整机全保
2	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	GE CT OPTIMA 540	1台	一年	整机全保
3	核磁共振成像系统	GE MR 1.5T HDX	1台	一年	整机全保
4	核磁共振成像	GE MR 3.0T 750W	1台	一年	整机全保

	系统				
5	乳腺钼靶 X 线摄影机	GE DXR SENO DS	1 台	一年	整机全保
6	移动 C 型臂 X 射线机	GE DXR OEC 7900	1 台	一年	整机全保
7	X 线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	Philips DSA FD20	1 台	一年	部分保修
8	大孔径定位 CT	Siemens CT Somatom Sensation Open	1 台	一年	部分保修
9	直线加速器	Elekta LA Precise	1 台	一年	部分保修

五、维保要求：

1、服务期内针对设备 1-6 提供整机全保服务，包含人工技术服务、零备件更换（包含随机安装的第三方设备及未提及设备，如主机部分、球管、探测器、制冷系统、电子系统、磁体、线圈、冷头、液氦、水冷机、后处理工作站、机房精密空调、软件等）、定期维护保养等服务。MR 的所有外接线圈如果优先采用维修方式，维修期间提供备用线圈。线圈无法修复或者维修后临床认定信号衰减影响诊断的，必须更换线圈。

2、服务期内针对设备 7-8 提供部分保修服务，包含人工技术服务、零备件更换（包含随机安装的第三方设备及未提及设备，包含整机除球管外，如主机部分、探测器、后处理工作站、软件等），定期维护保养等服务。

3、服务期内针对设备 9 提供部分保修服务，包含加速器主机和水冷机人工维修与零备件更换（除磁控管、EP 非晶硅板外的全部软、硬件）；TPS、Mosaiq 软硬件、Mosaiq 服务器及工作站维修。

4、维保期内针对 CT、MR、DXR、DSA、LA 五种不同类型的设备确保配备具有完善的技术服务能力且相同项目 3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的现场维修工程师。

5、服务期间保证保修的每台设备开机率均达到 98%以上（开机率必须满足，否则视为无效投标），如一台设备故障停机率超过 2%（一年按 365 天计算，每年 7.3 天），每超过一天，则超出部分按超出天数计算，供应商应承担对应天数的诊疗收入损失。诊疗收入损失金额依据该设备在 2025 年度的日均诊疗收入进行核算。同时，设备保修期按超出天数顺延，每超出 1 天，保修期顺延 1 周或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6、具备稳定的服务机构与客户服务专线电话，服务期内接到甲方服务需求时全天候响应，提供乙方办事处详细地址与联系电话以供甲方核实，电话报修首次响应时间 2 小时以内，工程师到达现场时间 24 小时以内，涉及球管等核心部件更换维修完成时间小于48 小时，涉及非球管等核心部件更换维修完成时间小于 24 小时，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7、服务期内对 CT 类设备每年不少 3 次、MR 类设备每年不少 4 次、DXR 类设备每年不少 2 次的定期维护保养服务、DSA 类设备每年不少 4 次、LA 类设备每年不少 2 次的定期维护保养服务，内容包括且不限于功能性检查、设备清洁、润滑、性能测试、校准、必要的机械或电气的检查，确保设备能按照制造商的技术标准稳定运行。服务完成后提供相应的维护保养服务报告，并对设备的数据进行备份存储。

8、乙方应具备 100%备件供应能力，需保证更换的必须是同型号零备件，由于配件和维修质量问题引起的医疗事故和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9、服务期内设备涉及更换的球管等具有独立注册证的零配件须为全新配件。

10、维修工程师保证能够解决所有需要原厂 service key 才能解决的设备故障。

11、维保期内具有经校正的所维修保修保养设备的专业维修工具、仪器，其中 GE MR 专用励磁、匀场工具≥1 套，GE MR 梯度涡流校正工具至少一套、GE MR 专用射频调试工具≥1 套。

12、乙方须根据服务期限内维保项目情况，编制相应应急预案，包含但不限于应急故障分析、应急抢修方案、应急响应措施等方面。

13、维修时不得擅自拆除无故障的原厂配件，更换为第三方配件，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14、如遇到设备报损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服务无法继续进行时，则根据实际提供的服务时长结算相应费用。

15、如遇设备使用率不高，甲方有权终止该设备的保修服务，费用根据实际提供的服务时长结算。

六、合同总价款：壹佰柒拾陆万元整。具体分项价格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1	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系统	GE CT OPTIMA 660	1 台	377853	377853
2	电子计算机断层扫描	GE CT OPTIMA 540	1 台	298305	298305

	系统				
3	核磁共振成像系统	GE MR 1.5T HDX	1 台	169039	169039
4	核磁共振成像系统	GE MR 3.0T 750W	1 台	298305	298305
5	乳腺钼靶 X 线摄影机	GE DXR SENO DS	1 台	99435	99435
6	移动 C 型臂 X 射线机	GE DXR OEC 7900	1 台	49718	49718
7	X 线数字减影血管造影机	Philips DSA FD20	1 台	69605	69605
8	大孔径定位 CT	Siemens CT Somatom Sensation Open	1 台	99435	99435
9	直线加速器	Elekta LA Precise	1 台	298305	298305

七、合同总价范围：全包形式，包括完成本项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该标的的零配件、材料、人工、机械、安装、调试、保险、运费、劳保、代理服务费、各种税费以及质保期间的一切费用，甲方不再为本项目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八、服务期限：2026年 8 月 12 日起至2027年 8 月 11日止（一年）

九、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服务期满 6 个月无服务质量问题的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0%费用；服务到期后无服务质量问题的 3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的 50%费用。

十、履约保证金

1、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向甲方提供合同金额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

2、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3、合同履行完毕，且在乙方无违约情形时，履约保证金将在合同履行完毕后在 7 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回。

十一、管理考核方案

服务内容考核					
序号	考核内容	分值	科室 评分	工程师评分	平均 得分
1	服务期间保证每台保修设备开机率达到 98%以上	总分值 30 分：未保证开机率得 0 分，服务差得 10 分、服务良好得 20 分，服务优秀得 30			

		分。			
2	具备稳定的服务机构与客户服务专线电话，服务期内接到采购方服务需求时全天候响应，提供其相关办事处详细地址与联系电话以供采购方核实，电话报修首次响应时间≤2 小时，工程师到达现场时间≤24 小时，涉及球管等核心部件更换，维修完成时间小于 48 小时，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总分值 10 分：服务差得 5 分、服务良好得 8 分，服务优秀得 10 分。			
3	服务期内对 CT 类设备每年不少 3 次、MR 类设备每年不少 4 次、DXR 类设备每年不少 2 次的定期维护保养服务、DSA 类设备每年不少 4 次、LA 类设备每年不少 2 次的定期维护保养服务，内容包括且不限于功能性检查、设备清洁、润滑、性能测试、校准、必要的机械或电气的检查，确保设备能按照制造商的技术标准稳定运行。服务完成后提供相应的维护保养服务报告，并对设备的数据进行备份存储。	总分值 5 分：服务差得 5 分、服务良好得 8 分，服务优秀得 10 分。			
4	供应商应具备 100%备件供应能力，需保证更换的必须是同型号零备件，由于配件和维修质量问题引起的医疗事故和纠纷，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总分值 15 分：服务差得 5 分、服务良好得 10 分，服务优秀得 15 分。			
5	服务期内设备 1-2、设备 5-6 更换的球管须为原厂同型号全新球管。	总分值 10 分：服务差得 5 分、服务良好得 8 分，服务优秀得 10 分。			
6	维修工程师保证能够解决所有需要原厂 service key 才能解决的设备故障。	总分值 10 分：服务差得 5 分、服务良好得 8 分，服务优秀得 10 分。			
7	维保期内具有经校正的所维修保修保养设备的专业维修工具、仪器，其中 GE MR 专用励磁、匀场工具≥1 套，GE MR 梯度涡流校正工具至少一套、GE MR 专用射频调试工具≥1 套	总分值 10 分：服务差得 5 分、服务良好得 8 分，服务优秀得 10 分。			
8	维保期内针对 CT、MR、DXR、DSA、LA 五种不同类型的设备确保配备具有完善的技术服务能	总分值 10 分：服务差得 5 分、服务良好得 8			

	力的现场维修工程师	分，服务优秀得 10 分。			
		合计			
原厂工程师对设备状况专业评估					
临床科室评估意见			签字： 日期：		
医学装备部评估意见			签字： 日期：		

注：每半年考核一次，考核满分为 100 分，得分≥80 分为合格，得分<80 分的为不合格，不合格的在费用结算时以 80 分为基准，其得分每低于 1 分则甲方在该期支付的服务费中扣除服务费的 1%。甲方每期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供考核结果，考核不合格的甲方将要求乙方限时整改，乙方应对存在问题进行持续质量改进，并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反馈整改措施及效果。对于甲方提出的不合格的问题应及时整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十二、不可抗拒事故

水灾、地震、雷击等自然灾害为不可抗力。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的零部件及系统损坏，乙方将不承担责任，但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不可抗力发生后 15 天内乙方将当地有关部门出具的事故证明书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上述情况下，乙方仍应采取必要措施修复故障，但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三、双方责任

1、乙方应保证按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合格的服务，并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因乙方提供的服务不合格导致的服务质量问题或引起的知识产权纠纷等，甲方有权责令乙方解决并整改到位，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按照本合同第八条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此外，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各项服务。还应符合相关质量标准，如未有国家标准的，则应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3、甲方应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十四、违约责任

1、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即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按照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和维权支出的各项费用（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调查费和保全费等）。

2、甲方违约责任

2.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无正当理由要求终止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的 5%作为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2.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上限最高不超过逾期付款金额的 5%。

3、乙方违约责任

乙方有下列违约情况之一，并在收到甲方发出的“乙方违约通知书”的当日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过失，甲方有权单方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索赔。

3.1、除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甲方原因外（如用电不当等），乙方不能按期进行维保服务，或因运输及维修中设备缺损需要更换而影响实际交付使用时，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或延期交付使用的违约金，具体标准按合同总价每日千分之一计算。

3.2、延期维保时间超过 15 天或维保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仍需向甲方支付全部延期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相关损失，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

3.3、乙方因违反合同及招标文件其他应尽义务的，甲方有权根据乙方违约程度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由乙方另行支付，由此引起的后果，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索的权利。

4、乙方承诺严格管理本单位所有工作人员、现场派驻人员及合作方，严禁未授权人员捏造事实、虚假举证、恶意上访投诉、诬告甲方及甲方工作人员。凡出现恶意投诉、经主管部门认定为不实举报的，均视为乙方重大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将乙方失信行为报送相关管理部门，纳入失信名单。甲方有权单方面作出以下全部或部分处置，乙方自愿无条件接受：

4.1 乙方须支付合同总金额 10%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4.2 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全部未结款项、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乙方须一次性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款项，并在收到甲方书面退货/撤场通知之日起 7 日内自行完成全部货

物、设备、设施撤离工作，撤离产生的运输、人工、仓储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逾期未完成撤离的，货物视为乙方自愿放弃所有权，甲方有权自行处置，由此产生的损失、成本全部由乙方承担；

4.3 甲方相关维权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商誉损失等一切开支均由乙方承担。

5、乙方保证所有维权、投诉行为均履行正规授权手续、基于客观真实。绝不授意、纵容、放任本单位员工、项目人员以捏造线索、歪曲事实、反复缠访、网络抹黑等方式恶意投诉甲方及甲方工作人员。一旦发生乙方人员恶意诬告投诉情形，甲方有权直接取消乙方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并将乙方失信行为报送相关管理部门，纳入失信名单。甲方有权单方面作出以下全部或部分处置，乙方自愿无条件接受：

5.1 乙方须支付合同总金额10%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2 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全部未结款项、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乙方须一次性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款项，并在收到甲方书面退货/撤场通知之日起7日内自行完成全部货物、设备、设施撤离工作，撤离产生的运输、人工、仓储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逾期未完成撤离的，货物视为乙方自愿放弃所有权，甲方有权自行处置，由此产生的损失、成本全部由乙方承担；；

5.3 甲方相关维权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商誉损失等一切开支均由乙方承担

十五、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合同的解除

1.1 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1.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1.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2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五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2、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十七、争议解决

1、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代理机构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未尽事宜

2.1、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招标代理机构一份。

2.2、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

2026 年 8 月 11 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

2026 年 8 月 11 日